

附件 2

省级生态县（市、区）申报表

申报县（市、区）_____（盖章）

县（市、区）长_____电 话_____

联 系 人_____电 话_____

申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河南省环境保护厅

自查报告（当地的经济、社会、环境现状，创建工作情况等）：

（不够可另附纸）

省级生态县基本条件达到情况

序号	基 本 条 件	达标情况
1	《生态县建设规划》批复时间（ 年 月 日）	
2	设立生态县创建工作机构（是/否）	
	建立并实行生态县建设目标考核责任制（是/否）	
3	完成上级下达的节能减排任务（是/否）	
	2年内无重大环境污染和因生态破坏引发群体性事件（有/无）	
	连续3年无重大破坏森林资源和野生动物案件（有/无）	
	群众反映的各类环境问题得到有效解决（是/否）	
	有无外来入侵物种对生态环境造成明显影响（有/无）	
4	近3年生态环境质量评价指数在全省的排名（第名）	
5	所辖乡镇数量（个）	
	省级生态乡镇数量（个）	

省级生态县创建自评结果

	序号	名 称	单 位	省级指标	说明	自评结果
经济 发展	1	农民年人均纯收入	元/人	≥ 7500	**	
	2	单位 GDP 能耗	吨标煤/ 万元	≤ 1.0	**	
	3	单位工业增加值新鲜水耗	m3/万元	≤ 25	**	
		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		≥ 0.50		
	4	主要农产品中有机、绿色及无公害产品种植面积的比重	%	≥ 40	**	
生态 环境 保护	5	森林覆盖率（山区、丘陵区、平原区）	%	≥ 65 、35、15	**	
	6	受保护地区占国土面积比例（山区及丘陵区、平原区）	%	≥ 20 、13	*	
	7	空气环境质量	——	达到功能区标准	**	
	8	水环境质量	——	达到功能区标准且过境河流水质不降低	**	
	9	噪声环境质量	——	达到功能区标准	**	
	10	主要污染物排放强度： 化学需氧量（COD）；二氧化硫（SO ₂ ）；氨氮（NH ₃ -N）；氮氧化物（NO _x ）	kg/万元（GDP）	<3.5 且不超过国家总量控制指标；<4.5 且不超过国家总量控制指标；不超过国家总量控制指标；不超过国家总量控制指标	**	
	11	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率	%	≥ 60	**	
		工业用水重复率		≥ 80		
	12	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	%	≥ 60	**	
		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利用率		≥ 80 且无危险废物排放		
	13	废弃矿山生态环境治理率	%	≥ 80	*	
	14	城镇人均公共绿地面积	m ²	≥ 10	**	
	15	城镇主要道路绿化普及率	%	≥ 90	**	

	序号	名 称	单 位	省级指标	说明	自评结果
	16	农村生活用能中清洁能源所占比例	%	≥ 50	*	
	17	秸秆综合利用率	%	≥ 90	*	
	18	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便综合利用率	%	≥ 90	**	
生态环境 保护	19	化肥施用强度（折纯）	kg/hm2	< 280	*	
	20	受保护基本农田面积	%	≥ 90	*	
	21	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	%	100	**	
		村镇饮用水卫生合格率				
	22	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	%	≥ 70	**	
	23	环境保护投资占 GDP 的比重	%	1.5	**	
社会 进步	24	人口自然增长率	‰	符合当地人口政策	**	
	25	公众对环境的满意率	%	> 95	*	